

2024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履行公共卫生职责，掌握辖区内妇女儿童健康状况信息，为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育龄妇女保健、围产保健、儿童保健等妇幼保健计生技术服务，控制孕产妇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受区卫生健康局委托，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母婴保健、计划生育技术人员的培训和技术支持；负责对本辖区内各级医疗保健机构开展妇幼卫生服务质量的检查、考核与评价。

(3)负责对幼儿园、托儿所的卫生保健工作进行评估和监督；负责对入园、入托儿童、托幼机构工作人员卫生保健的监督管理。

(4)承担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保健等工作。

(5)普及妇幼卫生科学知识，配合有关部门落实各项保健措施。

(6)负责开展孕期出生缺陷综合防控、婚前健康检查、优生优育检查等工作。

(7)负责全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信息收集、统计、整理、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根据上述职责，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设7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 督促检查工作制度的落实、会议的组织和党务工作的办理；负责文电、财务、保密、档案、信访、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单位的干部人事、考核奖惩等工作；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评工作；承担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与咨询工作。

2、妇女保健股 开展妇女保健的预防、诊断、治疗工作，负责免费婚检、叶酸发放、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阻断等公共

卫生项目；开展免费孕产妇高危筛查、妇女病普查普治工作；做好健康教育与心理咨询工作；负责组织区围产协作组对孕产妇死亡病例进行讨论；认真执行围产保健管理办法，掌握辖区围产保健管理情况；定期召开妇幼工作例会，制定全区各级各类妇幼保健人员业务培训计划，举办相应的培训班，提高基层业务素质；负责全区妇女保健业务指导工作，对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进行业务督导和考核。

3、儿童保健股 拟订并组织实施基层儿童保健服务年度考核工作细则；督促、检查、指导卫生院、幼儿园、托儿所的保健工作落实情况；对基层儿保专干和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员开展业务技能培训；负责免费婚前健康检查登记、男科检查；负责组织区儿童保健协作组对出生缺陷病例、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病例、围产儿死亡病例进行讨论，做好相关记录，及时进行分析，提出可行性的干预措施；承担全区医疗机构出生医学证明的发放和补发工作；承担国家级五岁以下儿童营养和健康监测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区托幼机构入园、入托儿童及其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开展新生儿窒息复苏培训和督导；负责听力筛查、疾病筛查的督导和培训；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和视力保健工作。

4、信息股 依法依规开展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的收集、整理、审核和上报等工作；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的妇幼卫生信息管理、督导及考核；掌握全区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基本情况及妇女儿童的主要健康状况指标，开展主要指标动态监测；做好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和国家级、省级监测项目信息的上报工作；不断完善辖区内妇幼卫生信息的收集、整理、汇总分析、上报工作，为单位领导及上级主管部门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5、计划生育股开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优生优育指导；负责全区内符合条件的育龄对象的免费孕前优生检查、优生评估，以及高风险随访工作；负责优生优育咨询和检测工作，按照有关规定推广优生优育新技术和新方法；负责培训本区各级从事计划生育工作的业务人员；负责基层计划生育干

部的培训，加强业务指导；组织、指导区、镇、村三级开展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教育工作、孕前优生检查随访工作；在上级行政部门和业务单位的指导下，进行专题调研、参与科研工作等；负责组织区级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质量监控工作和监督检查乡、村两级计划生育工作。

6、医技股 负责免费婚前检查、高危孕产妇筛查、妇科病检查、幼儿体检、幼师体检、优生优育等各项检查的化验和结果评定；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和教训，不定期检查、督促、指导基层医疗机构儿童保健和妇女保健检验技术操作常规的执行情况；开展基层妇幼专干及检验人员的技术培训；承担控制采血、B超、心电图、影像学检查等项目；负责保管、维护实验室仪器设备。

7、健康教育股 负责本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以多种形式开展孕期保健、围婚期保健和计划生育基础教育等健康知识和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全区妇幼保健健康教育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健康教育网络的组织管理、技术指导和督导考核；负责健教栏目、专栏、电视网络及标语宣传和会议会场的指导设计等工作；组织单位医务人员参与各级社会性健康教育活动；组织单位医务人员的健康教育培训和辖区医疗机构健教员的业务培训。

（二）决算单位构成。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部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部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 第三部分

##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54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8 万元，增长 0.05%，主要是本年度未支付项目支出在本年度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44.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4.25 万元，占 10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4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7.83 万元，占 47.38%；项目支出 286.42 万元，占 52.6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8 万元，增长 0.05%，主要是本年度未支付项目支出在本年度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4.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28 万元，增长 0.05%，主要是本年度未支付项目支出在本年度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4.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78 万元，占 4.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9 万元，占 7.23%；卫生健康支出 465.24 万元，占 85.48%；住房保障支出 17.84 万元，占 3.29%。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25.0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4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0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余指标本年支出，二是财政对指标进行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5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余指标本年支出，二是财政对指标进行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5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余指标本年支出，二是财政对指标进行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9.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人调离，人员工资福利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人调离，人员工资福利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人调离,人员工资福利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8、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7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余指标本年支出,二是财政对指标进行调整。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34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7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余指标本年支出,二是财政对指标进行调整。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09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余指标本年支出,二是财政对指标进行调整。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54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余指标本年支出，二是财政对指标进行调整。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人调离，人员工资福利减少。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人调离，人员工资福利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7.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2.8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0.3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4.9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6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6%，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0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今年无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财政缩减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30 万元，占 10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00 个，累计 0.000 人次。主要是因疫情影响，未发生出国出境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无接待来访。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部更新公务用车 0.00 辆。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0 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5 万元，增长 13.9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上年未支付费用。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开支培训费 0 万元。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8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 第五部分

## 附件

(见附件)